



# 聊城市人民政府公报

LIAOCHENGSHI  
RENMINZHENG FUGONGBAO

**2018**

第2期（总第179期）



## 聊城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8年第2期

(总第179期)

主管主办：聊城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聊城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

电话：0635-8288079

邮编：252000

地址：东昌西路24号

E-mail: lcszfgb@163.com

刊号：聊新出准字【2008】13号

# 目 录

## ◎ 市政府文件

关于印发2018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

聊政发〔2018〕7号 ..... 2

关于开展聊城市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

聊政字〔2018〕17号 ..... 14

关于进一步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工作的通知

聊政字〔2018〕19号 ..... 16

## ◎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2018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聊政办字〔2018〕5号 ..... 19

关于印发《聊城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

聊政办字〔2018〕6号 ..... 22

关于印发《聊城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实施方案》的通知

聊政办字〔2018〕8号 ..... 26

关于印发聊城市人民政府2018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聊政办字〔2018〕9号 ..... 30

## ◎ 政务动态

关于免去刘忠贤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18〕4号 ..... 32

聊城市人民政府大事记（2018年1月） ..... 33

# 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聊政发〔2018〕7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18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 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

《2018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部门分工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市政府工作报告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在科学研判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的基础上，向全市人民做出的庄严承诺。落实好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对于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抓住重点求突破，创新方法解难题，转变作风抓落实，确保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向全市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二、夯实工作责任。**各牵头领导要加强对分管工作统筹协调，积极协调解决推动落实中的困难和问题。各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是具

体落实的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研究部署工作落实，按照“量化、细化、具体化”的要求，进一步细化分解工作任务，逐项明确路线图、时间表和责任链，实行“挂图作战”。牵头单位要建立工作台账，实行动态管理，做好组织推进工作，责任单位要积极主动配合牵头单位做好工作，不推诿，不扯皮，形成合力，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三、强化督促检查。**市政府办公室要建立健全督查工作机制，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督查计划，每个季度牵头组织开展全面督查，督促各级各部门推进工作落实。对因主观原因，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市政府将予以问责。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18年2月28日

# 2018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 部门分工方案

为明确责任，确保全面完成2018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特制定本方案。

## 一、主要预期目标

1. 生产总值增长7.5%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5%左右，进出口总额保持稳定增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和8.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左右，确保服务业占生产总值比重提高1个百分点以上。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服务业办公室，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2. 全面完成省下达的各类约束性指标

（1）安全生产。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安监局；责任单位：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节能减排。牵头领导：洪玉振、成伟；牵头单位：市经信委、市环保局；责任单位：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计划生育。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卫计委；责任单位：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二、聚焦聚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确保实体经济发展实现新突破

3.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聊城实施纲要》和八大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加大“强链、延链、建链”工作力度，促进工业经济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力

度，利用三年时间，对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施新一轮高水平技术改造，推动企业应用新技术、创造新产品、融合新业态、催生新产业，打造发展新优势。支持铜铝深加工、化工新材料、品牌服装、新能源汽车配套等产业发展，努力提高高端产品、高品质产品比重。坚决淘汰落后产能，抓好“僵尸企业”处置。深入抓好清洁生产，全面取缔散煤经营。

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以聚碳酸酯、动力电池、晶体材料等产品为重点，加大支持力度，尽快实现规模化生产，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提高1.5个百分点。

大力推动汽车及机械装备、有色金属及加工、金属板材、轴承、钢管等产业集群式发展，强化龙头企业带动、中小企业配套、科技平台支撑、专业服务保障，打造一批千亿级、五百亿级优势产业集群。

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抓好中通客车、东阿阿胶国家级智能制造专项建设，支持企业开展两化融合体系贯标，积极培育智能工厂、网络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新业态。

集聚财税、金融、土地、人才等政策，大力实施“双百工程”，着力培育一批具有创新能力的领军企业。以“提质、扩容、增效”为重点，加强信发新材料产业园、祥光生态工业园、鲁西化工新材料产业园、中通和时风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建设，确保主要指标增幅高于全市2个百分点以上。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经信委；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市国土局、市商务局、市环保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药监局、市金融办、市信息化服务中心、人民银行聊城市中心支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 实施服务业“双50”工程，抓好50个优质项目建设、50户优势企业培育。全面抓好服务业发展，突出发展与先进制造业相配套的金融服务、科技研发等生产性服务业，积极发展信息消费、文化休闲等新兴服务业，促进服务业提速提质提效。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推进融资平台公司转型升级，鼓励县（市、区）设立产业发展基金、城市发展基金、直投基金，加大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工作力度。

全面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推进产业发展对接协作、资源要素双向流动、生态环境共建共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打造“一区一枢纽五基地”。积极融入中原经济区、山东西部经济隆起带、省会城市群经济圈，深化与济南的融合对接。加快聊在东都市区建设，构建“一带、两轴、三组团”发展格局。

聊泰铁路黄河大桥、东阿至东平黄河公路大桥开工建设，力争济郑高铁、京九高铁（雄安—聊城—商丘段）开工建设，聊泰铁路、聊邯长高铁、聊城机场等取得突破性进展。

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100个，进一步完善协调推进、考核奖惩等机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实现“三个百分之百”。按照“新、好、大、实”的要求，以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现代高效农业、精品旅游等“十强产业”为重点，加强高水平项目库建设，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全省规划。对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要整合优惠政策，调动和集中各方面的力量，全力予以推进。要优化审批流程，设立综合受理窗口，开通便捷绿色通道，力争45个工作日完成施工许可。要切实解决好征地拆迁、

施工环境等问题，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深入抓好减煤工作，推进30万千瓦以下燃煤机组淘汰。

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攻坚。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着力构建市场机制有效、微观主体有活力、宏观调控有度的经济体制，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推进行业性协会商会和行政机关脱钩，打破行政性垄断。

抓好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实现市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一体化。坚持标本兼治、长短结合，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展绿色产业。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 对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要千方百计破解土地、资金等难题，大力推进土地一级开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挖潜改造，实行“指标跟着好项目走”。抓好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国土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行聊城中心支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 全面实施京杭运河聊城段保护开发，争取聊城成为全国大运河文化带区域性中心城市，临清、阳谷成为重要节点城市，打造集运河文化、湖河景观、文化体验、休闲养生、户外运动于一体的精品文化旅游产业带。加快全域水城建设，完成东昌湖景区提升工程，实施西南岸改造，策划建设大型灯光秀项目。

抓好景阳冈旅游区、洲际假日酒店等70个重点项目建设，重点营销水城水浒休闲等8条旅游线路，争取东昌湖、东阿阿胶创建国家5A级景区。实施乡村旅游提档升级工程，重点抓好30个示范项目建设。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旅发委；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农委、市财政局、市

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文广新局、市规划局、市林业局、聊城旅发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 加快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发展，严格规划实施，抓好望岳湖工程的开发建设，加大旅游、休闲、养生项目招商和建设力度，打造高质量旅游度假示范区。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旅游度假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卫计委、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旅发委、市规划局、市经合局、市南水北调管理局。

8. 加快中心城区商业网点规划修编，抓好万达欢乐小镇等重点商贸项目建设，推进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实施大型专业市场创新转型工程，规划建设大宗商品铁路物流园区，推广“无车承运人”等新模式，促进城乡、区域、产业链之间物流服务均衡智能发展，打造区域性物流枢纽城市。以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为抓手，抓好电商园区、电商企业培育，推动电商企业在农村建设仓储物流和服务中心，力争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 15% 以上。

突出骨干企业利用外资，引进资金、技术、管理经验，提升国际化水平。突出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利用外资，支持外资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

全方位扩大对外开放。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全市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优化进出口结构，加强国际自主品牌培育，努力扩大品牌商品出口。支持企业参加国际展会，设立境外销售网络，建立稳定的产品销售渠道。实施“互联网+外贸”企业培训计划，积极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跨境电子商务。积极申报聊城保税物流中心，推进临清“两国双园”项目和海关监管场站建设。

加强国际产能合作，推动纺织、机械、造纸等传统产业建立海外生产基地，实现生产能力向海外延伸。推动骨干企业走出去，投资并购境外研发、设计、营销、品牌等价值链优质资源。深化境外能源资源合作开发，加强铝土矿、铜矿等基地建设。积极推动开发区体制机制创新，完善土地利用机制，提高招商引资质量，着力打造一批富有特色的“园中园”“区中园”，推动各级开发区转型升级、创新发展。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农委、市经信委、市科技局、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市外侨办、市服务业办公室、市经合局、济南海关驻聊办事处、聊城检验检疫局、市口岸办、市邮政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三、聚焦聚力乡村振兴，确保农业农村发展开创新局面

9.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转变。以“三区”同建为抓手，把保障粮食安全作为农业现代化的首要任务，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不断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着力推进农业产业化，培育壮大农业“新六产”，重点抓好产业融合项目 30 个，新增规模以上龙头企业 30 家。着力推进农业组织化，引导农民开展土地入股、土地托管，规范提升 440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鼓励发展家庭农场。着力推进农业科技化，完成 11 处高标准示范园区、10 万个高效集约温室建设任务，培育科技示范主体 3000 个，打造 2-3 家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业集团。着力推进农业品牌化，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测体系和可追溯体系，组建县级以上以农药、化肥为主的农业投入品集中配送中

心，新增“三品一标”基地面积17万亩，争创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完善“聊·胜一筹！”品牌运营和传播体系，深入实施“净菜进京入沪”工程，把我市打造成为京津冀和上海等大城市精致农产品供应地。

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衔接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的政策。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政策，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农村集体资产确权到户和股份合作制改革。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大资金投入，盘活集体资产，发展特色产业，力争2020年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

全面建立职业农民制度，加强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队伍建设，培训农民20万人次。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健全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设立5000万元的奖补资金、3亿元的引导基金，鼓励引导工商资本参与农村振兴。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农委；**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办、市发改委、市国土局、市质监局、市人社局、市工商局、市食药监局、市商务局、市旅发委、市委农工办、市林业局、市畜牧局、市水产局、市农机局、市供销社、市服务业办公室，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 加快建设现代化灌区，实施彭楼灌区改扩建、位山等灌区渠首闸改建和节水改造，加快完善农田灌排体系。全面落实“河长制”，持续开展“清河行动”，坚决查处“八乱”现象。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水利局；**责任单位：**市委农工办、市农委、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国土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

市环保局、市旅发委、市城市管理局、市规划局、市林业局、市水产局、市畜牧局、聊城旅发集团、聊城黄河河务局、漳卫南运河聊城河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 加快建设生产美、生态美、生活美的美丽乡村，抓好30个省级示范村、35个市级示范片区建设，2020年70%以上的村庄达到省级美丽乡村标准。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委农工办；**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环保局、市规划局、市林业局、市文明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 创新农村社会治理，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

**牵头领导：**成伟；**牵头单位：**市综治办；**责任单位：**市委农工办、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法制办、市文明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四、聚焦聚力优质投入，确保新旧动能转换增添新动力

13. 把招商引资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举措，力争过亿元招商项目到位资金300亿元以上。强化产业招商，按照管产业必须管招商的原则，分产业制定招商规划，精准开展招商活动。强化专业招商，加强专业队伍建设，鼓励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委托招商。

强化重点区域招商，深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大型企业、高校院所的联系，推进更广领域、更深层次的对接与合作。强化园区招商，加强与国内外相关产业集聚区的对接，努力在打造特色上实现突破。强化招大引强，有组织、有步骤地走访对接央企、中国500强、民营企业500强，对好项目实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突出招大引强，创新模式和方式，以更大的力度实施产业、专业招商，努力引进世界500强及全球行业领军企业。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经合局；  
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  
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4. 今年，要确保莘南高速建成通车，2019  
年、2020年，青兰高速、高唐至东阿高速分别  
建成通车。认真落实“路长制”，抓好路域环  
境整治。抓好大外环建设。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交通局、  
市公路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公安局、  
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国土局、  
市水利局、市环保局、市安监局、市旅发委、  
市城市管理局、市规划局、市林业局，沿线有  
关县（区）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五、聚焦聚力创新驱动，确保提升发展质量取得新成效

15. 实施龙头企业核心竞争力塑造工程，新  
增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14家以上。全力支持  
高新区发展，突出高标准定位，推进智能装备、  
生物医药、环保科技等六大产业园建设，创建  
国家级高新区。与聊城大学共建大学科技园，  
确保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大力培育高新  
技术企业，加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建设，  
积极吸引大学生创业企业入驻众创空间，引进  
科技型创业企业20家。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6. 实施“标准化+”行动，主导或参与制  
修订各级标准8项以上，采用国际标准、国外  
先进标准5项以上；深化质量提升行动，整体  
提升鲁西质检中心水平，加快国家轴承产品质  
检中心、省中压输配电设备检测中心建设，推  
进冠县金属板材、开发区钢管等创建省级质量  
提升示范区；大力推进品牌建设，新注册商标  
4000件以上，争创山东名牌10个以上，培育

1-2家企业申报山东省省长质量奖，支持阳谷特  
种光电线缆、临清轴承创建全国知名品牌示范  
区，全面完成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任务。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7. 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健全产学研  
用协同用人机制，支持企业与高校院所联合培  
养人才，实施好企业家培育“123”计划。加大  
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实行更加积极的“高精  
尖缺”人才引进政策。加大高技能人才培养力  
度，加强职业院校建设，鼓励校企联合培养人  
才，做好劳动模范、水城工匠、首席技师选拔  
工作，让广大技能型人才有实实在在的成就感、  
获得感，努力造就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  
型劳动者大军。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尊重企  
业家、关心企业家、保护企业家，积极引导企  
业家新老交替，注重新生代企业家培养，建立  
重点企业“直通车”制度，让企业家在聊城放  
心干、放手干，营造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良  
好氛围。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教育局、市民营局、  
市总工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  
发区管委会。

### 六、聚焦聚力改革开放，确保经济发展活力得到新提升

18. 深化国企改革，推进市属经营性资  
产统一监管，加快国有企业公司制、股份制改  
造，推进投资主体多元化。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国资委；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市工商局、市金融办，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9. 深化企业改革，全面推进个转企、小升  
规、规改股、股上市，突出抓好规模以上企  
业规范化公司制改革。深化金融体制改革，鼓  
励



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全市实现 2-3 家企业境内外上市，力争每个县（市、区）在创业板、中小板或新三板挂牌上市 1 家，全市直接融资 130 亿元以上；培育壮大地方金融机构，推动普惠金融发展，不断改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金融办；**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国资委、市民营局、人行聊城中心支行、驻聊各金融机构，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0.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全年新登记市场主体 5 万户以上，力争新增规模以上中小企业 100 家，培育省级“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和创新企业 10 家以上。积极引导中小微企业走“专精特新”的路子，打造“隐形冠军”“小巨人”企业。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民营局；**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工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七、聚焦聚力城乡建设，确保新型城镇化迈出新步伐

21. 抢抓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城市、全省大城市试点的机遇，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现 11 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和 9 万城中村、城边村原有居民市民化。

加快建设生产美、生态美、生活美的美丽乡村，开展农村人居环境三年整治行动，大力改善路水电气暖讯房等基础设施，巩固城乡环卫一体化成果。

开工建设综合管廊 8 公里，建成海绵城市 6 平方公里。积极推动临清建设中等城市试点，阳谷、高唐建设 I 型小城市试点。加强小城镇建设，加快陈集、烟店、博平、石佛等国家和省级特色小镇发展。加强污水处理厂提标建设，重点河流两岸乡镇污水处理厂全部建成。

新建改造鲁化路、陈口路等 47 条道路，改

造延伸主干道，着力打通断头路。深入抓好扬尘治理，全面落实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全面推进建筑节能，完成太阳能光热建筑一体化 80 万平方米以上，中心城区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比不低于 20%、县（市）不低于 12%。抓好运河五期项目建设。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住建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国土局、市交通局、市环保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规划局、市公路局、市油区办、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驻聊通讯企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2. 推进多规合一，加强中心城区规划编制，全面完成各县（市）新一轮总体规划、乡镇总体规划编制，实现城乡规划全覆盖。加快中心城区扩容提质，高水平规划建设高铁新城。坚持刚性约束，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坚决制止、严肃查处随意变更规划、违规乱建等行为。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规划局；**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3. 推进城市管理市场化，引入竞争机制，实行“管办分离”“管养分离”。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加强便民市场和早夜市规范管理，确保市容市貌明显提升。抓好煤炭、渣土、砂石料等运输车辆管理，引导大宗货物通过铁路运输。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4. 推进城市管理智慧化，建设智慧城市运行平台。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信息化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5. 全面推进二干渠、青年渠等中心城区主要水系及两岸生态修复提升。实施徒骇河、马颊河滨河道路、两岸绿化及引蓄水工程。

牵头领导：郭建民、任晓旺；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城市管理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林业局、聊城旅发集团，沿线有关县（区）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6. 推进茌平、东阿撤县设区。扎实做好村“两委”换届工作。

牵头领导：田中俊；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7. 大力实施森林进城围城工程，外环以内新增绿化面积 2.5 万亩，实现城市生态环境大幅提升。深入实施“六大工程”，加快 8 个国有林场改造提升，抓好森林乡镇、森林村庄建设，新增绿化面积 15 万亩以上，确保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林业局；责任单位：聊城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挥部成员单位、聊城市国有林场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八、聚焦聚力短板弱项，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展现新面貌

28.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年”活动，加强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扎实推进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坚决防止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安监局；责任单位：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9. 深化平安聊城建设，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强力推进“雪亮工程”，做好重大活动安保工作，推动基层基础工作提档升级。

牵头领导：成伟；牵头单位：市公安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0. 健全金融监管体系，强化属地风险处置主体责任，严控化解担保圈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鼓励企业通过上市挂牌、私募基金、资产证券化、债转股等方式，有效降低负债水平。支持金融机构发挥主体作用，多措并举化解不良贷款。积极搭建资金供需双方有效对接平台，灵活运用财政资金，发挥“四两拨千斤”的作用。多措并举整治金融乱象，坚决打击恶意逃废金融债务、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推进互联网金融风险排查，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支持金融监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查处乱加杠杆、违规套利、盲目抽贷压贷等行为，努力维护好金融秩序和社会和谐稳定。

牵头领导：洪玉振；牵头单位：市金融办；责任单位：市金融风险防控处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1. 全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方略，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全面发力，精准施策，确保基本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突出抓好金堤河、沉沙池、黄河故道等“四大片区”脱贫攻坚，加快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工程项目实施，推动片区加快改变面貌。深入推进养驴扶贫、光伏扶贫、电商旅游扶贫、金融扶贫，抓好十大扶贫项目建设，扶持 33 个省旅游扶贫村发展。扩大产业帮扶项目覆盖面，切实做到“一户一策”。深入推进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就业扶贫，建设扶贫车间 50 个以上，提升爱心众筹平台运营水平，引导更多企业、社会组织、爱心人士参与扶贫。加强利益联结机制建设，建立完善项目运营管理机制、扶贫资产保值增值机制，使贫困群众长期受益。完

善特困群体保障机制，推进集中供养，实现贫困户邻里互助护理全覆盖。把扶贫和扶志、扶智相结合，加强就业技能培训，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扶贫办；责任单位：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2.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持续深化大气污染防治，努力减少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强化重型柴油车管控，严控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全面推进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清除黑臭水体，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加强土壤环境监测，提升危废综合处理能力。深入抓好清洁生产。

牵头领导：成伟；牵头单位：市环保局；责任单位：市大气污染防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3. 利用三年时间，全面完成污水收集管网“雨污分流”改造。采用先进的节能环保取暖设备，推广清洁取暖 20 万户。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农委、市经信委、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环保局、市规划局、市物价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4. 严格执行养殖区域规划，引导建设规范化养殖厂房，防止养殖业污染。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畜牧局；责任单位：市农委、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市环保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九、聚焦聚力社会民生，确保群众生活水平获得新提高

35.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努力减轻中小学生学习

负担；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全面完成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任务；深入实施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县管校聘”教师管理体制改革，鼓励社会力量办学，支持发展民办教育。

牵头领导：成伟；牵头单位：市教育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6. 实施“健康+”工程，推动医疗、养老、体育、旅游等融合发展，构建大健康产业体系。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向养老、康复、养生等服务延伸，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医养结合机构，重点抓好聊城医养中心、东阿中医药健康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打造医养结合示范市。

加强健康聊城建设，推进医联体建设和发展，巩固提升分级诊疗制度，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医保支付方式，鼓励支持社会办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全国卫生城市复审工作；加强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加快发展老龄事业。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卫计委；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人社局、市民政局、市体育局、市旅发委、市服务业办公室、市老龄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7. 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加强文艺精品创作，传承发展黄河文化、运河文化、水韵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等聊城优秀传统文化，基本实现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文广新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8. 加快“一校三馆”建设。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委党校；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文广新局、市档案局、市史志办，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39.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建设全民健身工程 300 处，举办第八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办好自行车、马拉松、龙舟等大型体育赛事。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体育局；  
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0. 扎实做好双拥共建、革命老区工作，推进聊城革命烈士陵园迁建。

牵头领导：田中俊；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市老促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1.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推进“四德”工程建设，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城市。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文明办；  
责任单位：聊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2. 扎实办好十件民生实事。

（1）促进就业创业。加大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完善聊城创业服务网络平台、公共招聘平台，做好困难群体就业工作，培训劳动者 1.5 万人以上，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6 亿元以上，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4.5 万人。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办、市信息化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加大棚户区改造力度，新开工 4.8 万套、建成 1.9 万套，改造老旧小区 104 个；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建成公共租赁住房 1156 套。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责任单位：聊城市棚户区改造领导小组成员单

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建设幼儿园和中小学校。加强对现有幼儿园的规范管理，提升幼儿园办园水平；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推行民办公助，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100 所。建设中小学 34 处，新增教学班 520 个，全面解决大班额问题。

牵头领导：成伟；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发展养老服务机构。新增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4 家，发展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新增养老床位 2600 张。

牵头领导：田中俊；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责任单位：市卫计委、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提高保障标准。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全部纳入医疗救助范围。

牵头领导：田中俊；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扶贫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改善农村道路条件。加强“四好农村路”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 800 公里，改造危桥 80 座；农村“户户通”硬化路完成 2600 个村居、6800 公里。

牵头领导：任晓旺；牵头单位：市交通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水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实施中心城区交通“优化提升工程”。对城区道路进行交通优化设计，排查提升交通安全设施，加大“微循环”治理，主干道通行率提高 15% 以上。

牵头领导：成伟；牵头单位：市公安局；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

发区管委会。

(8) 实现管道天然气乡镇全覆盖，确保所有乡镇通上天然气。建设武阳—阳谷、冯官屯—高集等4条天然气主管道，新增供气能力9亿立方米。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国土局、市住建局、市规划局、市油区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 提高文化惠民水平。举办公益演出2000场，放映公益电影6万场，保利水城明珠剧院举办高水平惠民演出50场。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文广新局；责任单位：聊城旅发集团，各县（市、区）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 严格食品药品监管。实施餐饮质量提升工程，莘县、东阿争创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食药监局；责任单位：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 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43. 围绕打造精简高效的政务生态，深化改革、优化流程、强化服务。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构建各部门协同共治监管格局；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动跨部门综合执法和执法力量向基层下沉，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和执法监管水平，让市场和社会既充满活力又规范有序。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编办；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4. 加强“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推进“多评合一”，实现市级“最多跑一次”许可事项占比达到70%以上。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政务服

务中心管理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5. 下决心清理涉企收费，严厉查处和整治乱收费，努力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制度性交易成本。

牵头领导：马丽红；牵头单位：市物价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6. 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严控“三公”经费。全面建成国家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7. 认真做好信访工作，及时回应群众合理诉求，妥善化解各类矛盾。认真落实“企业工作日”“金融工作日”“群众工作日”制度，扎实做好政务公开、来信来访、建议征集、市长公开电话、民主评议政风行风等工作，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提高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听取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牵头领导：郭建民、洪玉振、成伟；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经信委、市信访局、市金融办；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8. 加快推进机关事务集中统一管理，降低行政成本，提升服务水平。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9. 深化审计管理体制改革的，创新审计方式，

提升监督效能，强化问题整改，加强审计结果运用。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审计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0. 按照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的要求，在全市政府机关营造善于学习、勇于实践的浓厚氛围，建设学习型政府。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加强专业知识学习，培养提高干部的专业能力、专业精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善于发现经验，找准短板弱项，增强工作的预见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学以致用，做好科学理论、先进经验、聊城实际结合的文章，在学中干、干中学，切实增强“八个本领”，牢牢把握工作的主动权。

积极配合人大立法，促进立法和各项改革决策相衔接。加强与决策咨询委员会的沟通联系，严格执行咨询论证制度。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完善合法性审查、风险评估、责任追究等制度，做到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严格执行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各项

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主体责任，确保令行禁止、政令畅通。强化领导带头，落实领导干部一线工作法，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完善目标责任制管理，对重点工作制定任务书、责任单、时间表、流程图，切实做到可操作、可检查、可评估、可考核。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健全问责处罚机制，全面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坚持激励和约束并重，完善考核评价体系，更加注重实绩考核，更多地引入第三方评估，严格兑现奖惩。抓好市委、市政府《关于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意见》的落实，大力弘扬担当精神，切实为担当作为者保驾护航、为勇于创新者撑腰鼓劲，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保证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牵头领导：**郭建民；**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上接第 29 页）做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的新闻宣传、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创新模式，弘扬创新文化，引导

全社会关心和支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积极营造有利于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良好社会氛围。

# 聊城市人民政府

聊政字〔2018〕17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聊城市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17〕48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山东省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鲁政发〔2018〕1号）要求，市政府决定开展聊城市第三次土地调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查清全市土地利用现状，细化和完善土地利用基础数据。立足于生态文明建设、空间规划编制、支撑创新驱动和新产业新业态发展、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等各项工作需要，同步完成多个专项调查任务和成果分析，建立城乡一体化的土地调查数据库和数据共享应用平台，实现土地调查成果的共享与应用，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需要。

### 二、主要任务

在聊城市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利用遥感、测绘、地理信息、

互联网等技术手段和现有资料，实地调查土地的地类、面积和权属，全面掌握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商服、工矿仓储、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交通运输、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等地类分布及利用状况；开展耕地细化调查、批准未建设的建设用地调查、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和耕地分等定级调查评价等专项调查；建立市、县两级集影像、地类、范围、面积和权属为一体的土地调查数据库，完善互联互通的网络化管理系统；健全土地资源变化信息的调查、统计和全天候、全覆盖遥感监测与快速更新机制。相较于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和年度变更调查，第三次土地调查是对“已有内容的细化、变化内容的更新、新增内容的补充”，并对存在相关部门管理需求交叉的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养殖水面等地类进行利用现状、质量状况和管理属性的多重标注。

### 三、调查时间安排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以2019年12月31日为标准时点。为确保完成任务，我市调查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2018年2月，开展准备工作。成立组织领导机构，进行工作部署，开展实施方案及技术

方案编制、宣传等工作。

2018年3月至2019年6月，全面开展调查工作。组织实地调查和数据库建设。

2019年7月至12月，完成调查成果整理、数据更新、成果汇交，汇总形成第三次土地调查基本数据。

2020年，汇总全市土地调查数据，形成调查数据库及管理系统，完成调查工作验收、成果发布等。

#### 四、组织实施与经费保障

第三次土地调查是一次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全面摸清我市土地资源家底、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支撑服务新旧动能转换、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的基础性工作。各县（市、区）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和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开展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重要意义，加强领导，各司其职，把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确保圆满完成全市第三次土地调查任务。市政府决定成立聊城市第三次土地调查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协调解决调查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负责调查工作中的具体组织和协调。涉及调查业务指导和检查方面的工作，由市国土资源局牵头负责；涉及调查经费和物资保障方面的工作，由市财政局负责；涉及数据统计和分析方面的工作，由市国土资源局会同市统计局负责处理；市民政局负责协调行政区域界线事项；市林业、农业、水利、发改、环保、旅发、文广新、规划等部门按照分工，分别负责协调自然资源、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区和城市开发边界等事项。其他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县级要成立相应的调查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负责本地区调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本次土地调查经费由市、县（市、区）两级财政按承担的工作任务分担。各地要积极筹措、统筹安排，列入地方财政预算，按调查进

度及时拨付经费，足额到位，确保第三次土地调查顺利完成。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和监管。要充实调查工作人员和技术队伍，做好调查人员培训工作。严格执行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竞争原则，择优选择调查队伍，采用现代技术手段，实施调查工作全流程监管。

（二）确保调查成果真实准确。调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土地调查条例》及《土地调查条例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全国土地调查总体方案、实施方案、《土地利用现状》国家标准和统一的技术规程，按时报送调查数据，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弄虚作假和篡改调查数据，确保调查成果的真实准确。

（三）营造良好氛围。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多种传媒手段及新媒体渠道，通过新闻报道等方式对第三次土地调查进行全面、广泛的宣传报道和积极引导。引导全社会进一步增强土地资源国情认知和国策意识，进一步强化坚守耕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粮食安全底线的广泛共识，为调查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聊城市第三次土地调查领导小组人员名单（略）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18年2月11日



# 聊城市人民政府

聊政字〔2018〕19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为切实做好职工医疗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工作，根据省委、省政府有关要求，现就进一步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工作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8号）、《省政府关于建立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鲁政发〔2013〕31号）等关于加快提高职工医疗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统筹层次，到2017年年底全部实现基金市级统收统支的要求，全市执行统一的职工医疗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政策，建立完善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统一管理、分级征缴，统一使用、分级核算，统一监管、分级平衡，统一考核，分级负责”的管理体制。

### 二、基金管理使用

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和支出采取市、县分级征收、分级支付方式，收支两条线。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

度对基金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统一设立会计科目，分户记账，收支两条线。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分别设立收入户和支出户，各县（市、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也分别设立收入户和支出户。

#### （一）职工医疗保险基金管理

1. 预算管理。各县（市、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根据基金征缴和待遇支付情况，编制年度基金支出预算，不得编制赤字预算，根据市人大批准的基金预算，市财政、人社部门将预算批复给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各县（市、区）根据年度预算分别计算出每月基金支付计划，按规定时间报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汇总审核后，根据预算进行批复，并报市财政、人社部门备案。

2. 基金的上解。各县（市、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将当月征缴的医疗保险基金存入基金收入户，当月25日前将当月收入（包括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和大额医疗救助金）全部上解市医疗保险基金收入户，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统一汇集后划入市医疗保险基金财政专户，收入户月末无余额。各县（市、区）历年结余的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大额医疗救助金，做为全

市统筹基金的组成部分，经审核确认后，暂存当地，于2018年6月底前上解一半，年底前剩余部分全部上解完毕。

3. 基金的下拨。各县（市、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在每月底前向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申请下月用款计划，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审核汇总后于每月上旬报市财政部门申请全市用款计划。市财政部门于每月中旬将资金由市级财政专户划拨到市医疗保险基金支出户，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每月下旬分别将资金拨付县（市、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每年12月10日前，市财政部门可按月度计划预拨付2个月的资金作为市级及各县（市、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下一年度的备付金。新一年度预算经人大批准后，根据年度预算再行调整一季度市级和县级预拨款的增减数据。

## （二）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管理

1. 预算管理。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居民医疗保险根据全市统一的复合式结算控制标准，编制年度统筹基金收支预算，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原则，不得编制赤字预算；根据市人大批准的基金预算，市财政、人社部门将预算批复给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根据年度预算分别计算出每月基金支付计划，按规定时间报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汇总审核后，根据预算进行批复，并报市财政、人社部门备案。

2. 基金的上解。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居民医疗保险当年个人缴费资金按要求于上年年底前按时上解，个人补交资金，于当年8月底前清算上交。省、市财政补助资金直接划入市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财政专户，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财政补助资金按照参保居民个人缴费到位情况，每年3月底前将本级财政应补资金的60%划转市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财政专户，8月底前足额划拨到位。市级基金收入户按照月末无余额的原则及时归集入市级财政专户。各

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历年结余的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经审核确认后，于2018年6月底前上解一半，年底前剩余部分全部上解完毕。

3. 基金的下拨。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在每月底前向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申请下月用款计划，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审核汇总后于每月上旬向市财政部门提出资金使用申请，市财政部门每月中旬按预算计划拨付资金至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支出户，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每月下旬分别将资金拨付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每年12月10日前，市财政部门可按月度计划预拨付2个月的资金作为市级及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下一年度的备付金。

## 三、建立健全医疗保险基金风险控制机制

（一）职工医疗保险。每年初由市人社部门依据各县（市、区）参保缴费人数、扩面计划等因素，下达年度基金征缴和扩面计划。对超额完成年度职工基金征缴和扩面计划的县（市、区），根据超额完成基金征缴情况及工作需要，适当调增年度支出预算。有收支缺口的县（市、区），由县（市、区）财政按照缺口额度列支20%的备付金，其余部分由市统筹基金负担。对完成基金征缴和扩面计划的县（市、区），其当年基金实际支出超出支出预算时，经市人社、财政部门批准后，超出基金支出预算部分，由市统筹基金调剂负担80%，县（市、区）财政负担20%；未完成当年基金征缴和扩面任务的县（市、区），收入缺口部分先由县（市、区）财政补足后，超出基金支出预算的部分，由市统筹基金调剂负担80%，县（市、区）财政负担20%。

（二）居民医疗保险。累计滚存结余全部转做市统筹调剂金。对超额完成年度居民基金收入计划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根据超额完成基金收入情况及工作需要，适当

调增年度支出预算。对完成年度基金收入计划、当年基金支出超出预算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经市人社、财政部门同意，由市统筹基金负担 80%，县（市、区）财政负担 20%。对未完成年度收入计划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当年基金支出超出预算的额度小于（或等于）未完成年度收入计划额度的部分，由当地财政负担；大于未完成年度收入计划额度的部分，由市统筹基金负担 80%，县（市、区）财政负担 20%。

各县（市、区）因政策变化等原因未完成当年收入计划或收支预算的，由市人社部门会同市财政部门经审核确认后提出年度调整建议，按规定程序报批。

全市职工、居民医疗保险统筹基金出现缺口时，由市、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财政分别按其职工、居民参保人数相应承担。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实行职工医疗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市级统筹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需要，是增强医疗保险基金抗风险能力和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的需要，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落实责任，要对本地医疗保险工作负总责，积极扩大医疗保险覆盖面，强化基金征缴，加大财政资金投入，严格执行基金预算，强化基金支出管理，合理调控基金收支，保障医疗保

险制度安全运行。

（二）**建立激励约束机制**。每年组织第三方或组织专门机构对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参保缴费情况和基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评估，对有基金收支缺口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进行重点评估审核，评估结果与当地的基金支出预算挂钩，与超支分担的比例挂钩，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全市年度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同时向当地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进行通报。各级要健全基金内控制度，建立基金运行分析和风险预警制度，及时研究调整筹资或待遇政策，确保基金安全，按期向人社部门和财政部门报送月、季度报表。

（三）**明确部门职责**。人社部门负责对基金收支、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定期向社会公布基金筹集、使用和结余情况；财政部门负责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情况实施监督。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行市级统筹，基金管理与使用办法参照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与使用办法执行。

本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2 月 12 日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18〕5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8 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 彻落实。

《2018 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要点》已经市  
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2 月 2 日

### 2018 年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2018 年，我市应急管理工作的总体思路是：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市政府  
重大决策部署，以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为目标，以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坚  
持预防与救援并重，常态与非常态结合，突  
出抓好政务值班、信息报告、应急联动机制建  
设等重点工作，持续推进应急预案管理、监测  
预警、应急保障、应急宣教培训等基础性工  
作，进一步提升我市应急管理工作水平。

#### 一、扎实做好政务值班工作

（一）认真落实值班各项制度规定。严格  
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肃值  
班工作纪律，确保值守到位，联络畅通，运  
转高效。

认真贯彻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有关  
要求，精心组织节假日和重要敏感时期的值  
班工作，落实“零报告”“日报告”制度。  
公安、消防、卫生计生、交通运输、住房  
城乡建设、安监、民政、环保、气象、地  
震等部门要强化值班力量建设，加强协调  
配合，构建便捷高效的信息报告机制，确  
保反应迅速、应对有力。

（二）强化值班规范化建设。持续推进政  
务值班标准化建设，及时总结经验、推广典  
型，引导各级各部门不断提升值守应急规  
范化、精细化水平，着力构建岗位职责明  
确、值班保障有力、工作制度固化、工作  
行为规范、监督管理到位的值班工作格局。  
要高度重视政务值班工作，进一步配齐  
设备、充实人员、健全制度、

改善条件。加强对值班工作的督导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

（三）严格落实领导同志外出请假制度。充分认识外出请假制度的重要性和严肃性，不断完善制度、细化流程，严把报送质量，确保领导同志外出请假规定落到实处。

## 二、着力提升信息报告水平

（一）提升信息报告质效。认真贯彻落实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有关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报告主体责任，不断增强第一时间获取信息、核实信息、报送信息能力，确保重要敏感信息报告及时、准确、规范。公安、卫生计生、消防、地震及新闻媒体等单位，要充分和发挥接触现场早、覆盖面广、反应灵敏、手段先进等优势，加强重要信息的收集报告，实现信息共享。依托新技术、新手段，加强对微博、微信、网络媒体的监测分析，及时掌握突发事件线索和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苗头性、趋势性、敏感性信息。

（二）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加强对信息报送工作的研究分析，坚持问题导向，不断优化信息处理流程，简化审批程序，减少中间环节，提高报送时效。积极推进基层信息员队伍建设，各乡镇、街道，重点企业都要明确一名专兼职信息员，建立健全覆盖全市的信息员队伍，夯实基层信息报告工作基础。

（三）及时报告重要敏感信息。严格按照紧急敏感信息规定要求，加强对重要信息的分析研判，防止出现紧急敏感信息漏报迟报。各县（市、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接到要求核报的信息，要通过多种渠道迅速核实、及时反馈。

（四）加强对公众的舆论引导。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健全监测预测、预报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完善多种手段综合运用、多种渠道相辅相成、覆盖城乡社区的立体化信息发布体系，做好较大级别以上事件及敏感事件的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按照及时主动、公开透明的原则和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较大级

别以上事件发生后，应在第一时间向公众发布信息，原则上不超过1小时，最迟在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充分发挥主流新闻媒体的作用，高度重视互联网、手机短信等新型媒体在突发公共事件中的作用，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

## 三、加快推进应急联动机制建设

（一）完善快速响应机制。按照《关于建立聊城市应急救援联动机制的通知》（聊办发〔2015〕26号）要求，建立应急联动系统、应急指挥体系和资源保障机制，整合应急资源和救援力量。加强各类专业应急演练，切实提高应急处置救援反应速度和技战术水平，确保快速有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二）加强信息沟通。健全联席会商制度，共同研究应急联动工作的重大决策，交流工作开展情况。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各联动成员单位要根据应急救援工作需要，在及时准确向本级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报告相关信息的同时，主动向需要协同联动的有关部门、单位提供应急信息，确保应急信息快速传递、资源共享。

## 四、抓好应急预案预警体系建设

（一）加强应急预案修订和演练。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要求，结合形势变化和实际工作需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突出做好专项预案审核，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继续做好专项应急预案的修订完善工作，2018年完成专项预案修订5件以上，认真落实部门预案的备案制度。加强预案管理和规范引导，严格预案编制、审批、备案等制度。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探索应急预案数字化管理和应用。统筹指导各级演习演练，完善应急预案演练机制，组织开展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的综合应急实战演练，实现应急演练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二）完善突发事件监测预警系统。加大资金保障和科技支撑力度，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着力提升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地震、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水平，增强生产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网络安全、食品药品安全、公共卫生等领域突发事件预防监控能力。

(三) 加强对安全隐患的排查。和市安监系统结合，加强对各领域安全隐患的排查，在市县两级明确一批应急重点管理单位及重点部位，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对这些易发、多发重点单位及重点部位的管理。经常性组织有关部门对化工、建筑工地、商场超市、医院学校以及其他重点企业及人进行抽查，发现问题早整改、早解决。

## 五、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

(一) 强化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建设。协调推进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建设，加强对各级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的业务指导和联络沟通，做好应急专家组的和管理和服务保障。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积极开展基层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每县（市、区）争取再有 2—3 处达到市级应急示范点标准；年终，市里评选公布一批市级应急示范点。

(二) 稳妥推进应急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市政府应急平台功能，注重智能化开发应用，适时开通市、县（市、区）政府应急平台的互联互通。完善全市应急平台体系标准规范和应急平台服务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县级应急平台建设。

(三)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和管理。加强对全市应急物资储备的统计、登记，研究制定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办法，统筹全市应急储备物资工作。完善市、县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加强安全生产、地震救援、防汛抗灾、森林防火、环境应急处置、交通通信保障、医疗卫生救援、粮食保障、应急供水等专业应急物资和装备储备。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数据库和信息共享制度，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动态管理。

## 六、加强应急管理宣教培训和调研工作

(一) 深化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并切实做好应急管理培训工作，优化配置培训资源，落实各项保障措施。要充分利用各种公共主题宣传日，积极推进应急法律法规和应急知识宣传普及，推进防灾减灾、自救互救等应急救援知识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提高社会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要切实抓好高危行业人员的岗前、岗中教育培训，提高安全操作和处置应对突发事件的技能。采取通俗易懂、图文并茂的方式，加大对农民工应急知识的宣教培训。

(二) 积极做好应急管理培训。优化配置培训资源，组织举办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应急管理专题培训班，切实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应急管理能力，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应急管理干部队伍，提高驾驭风险本领。组织 1—2 次应急管理知识培训。

(三) 加强专题调研。围绕应急管理工作的重点和难点，深入基层，深入一线，贴近实际，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工作建议，推进国家和省市工作部署落到实处。

(四) 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考核。按照市考核办部署要求，进一步改进考核方式，优化考核内容，细化考核标准，统一标准尺度，严密组织好综合考核工作，确保考核结果客观、公正、真实、准确。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18〕6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 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有关部门：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  
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11日

## 聊城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划定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  
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划定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7〕83号），  
切实做好我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  
产保护区划定工作，结合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  
和贯彻落实发展新理念，坚持质量兴农、绿  
色兴农、效益优先，以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保  
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为目标，以深入推进农  
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主体功能区规

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优势农产品布局规  
划为依托，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结合农村土  
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办证成果，综合考虑城  
市总体规划和农业发展规划，将“两区”划分  
目标落实到乡镇（街道）、具体地块，为推进  
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实现乡村振兴奠定坚实  
基础。

### 二、任务目标

2018年，全市整体开展“两区”划定工作，  
以县为基础推进；2019年年底，全市完成510万  
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小麦生产功能区510万亩、  
玉米生产功能区480万亩，玉米面积为与小麦复

种面积)和15万亩棉花生产保护区的划定任务。

“两区”划定地块要做到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

### 三、划定要求

(一)划定依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的指导意见》(国发〔2017〕24号)、《农业部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的通知》(农计发〔2017〕99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7〕83号)等文件;各县(市、区)和市属开发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全国第二次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等成果及现代农业、城乡建设、交通、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等相关领域“十三五”发展规划。

(二)划定原则。“两区”在永久基本农田中划定,优先选择已建成或规划建设的高标准农田、粮食产能高的地块进行划定;把握好“两区”的空间架构,单个“两区”片块原则上以乡镇(街道)为基本任务单元;充分尊重农民自主经营的意愿和保护农民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聚焦核心品种和优势产区,优化“两区”的生产结构、区域布局和要素集成;严格按照全国统一标准规范,应用遥感等先进技术手段精准划定,确保任务目标划优、划实、划到位。

(三)划定标准。水土资源条件较好、坡度在15度以下的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连片、“四至”清晰,原则上连片面积不低于500亩;农田灌排工程等农业基础设施比较完备,生态环境良好,未列入退耕还林还草、还湖还湿、耕地休耕试点等范围;具有粮棉种植传统、区域优势明显、近3年内播种面积基本稳定。

### 四、方法步骤

(一)分解任务、制定方案(2018年2月底前)。根据省里下达的“两区”划定规模和

各县(市、区)及市属开发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粮食和棉花种植面积等因素,确定出各县(市、区)及市属开发区划定任务。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按照市里下达的“两区”划定任务,综合考虑当地产业特色、资源禀赋、发展潜力等情况,于2018年2月底将划定任务分解到乡镇(街道),并制定出可操作性强的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要求,以正式文件上报市“两区”工作划定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全面推进、形成成果(2018年3月—2019年3月)。“两区”划定,采取内业、外业相结合的方式,在摸清区域地块情况的基础上开展工作。首先,搜集整理本县(市、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第二次全国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城镇开发边界有关图件、影像等文本和数据资料,确定“两区”划定面积和范围,并对片块和地块赋予预编码,制成“两区”划定工作底图。其次,进行实地调查核对,查清“两区”片块和地块空间位置、数量、边界,标明“四至”及拐点标明“四至”及拐点坐标、面积以及灌排工程条件、作物类型、承包经营主体、土地流转情况等相关信息。最后,依托国土资源遥感监测“一张图”和综合监管平台,修改完善“两区”划定图斑,经公告公示无异议后,形成准确的图斑和数据,并逐级建立电子地图和数据库,建档立卡、登记造册,形成上下衔接、规范统一的信息系统。在加强数据安全保障,保证“两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三)审核汇总、组织验收(2019年4月—2019年12月)。采取内业审核、内业检测和实地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于2019年3月底前自行组织“两区”划定初验,初验合格的,向市“两区”工作领导小组上报市级验收请示。2019年6月底前,市“两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采取政府购



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的“两区”划定工作进行核查验收,验收结果报市“两区”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报省农业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申请省级抽查核实。同时,市直有关部门及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进一步做好各类资料、数据整理归档、统计和逐级汇交等管理工作,推进成果共享利用。成果内容包括“两区”图、表、册、相关工作报告等纸质材料,电子地图和数据库等电子信息。

## 五、推进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由分管市长任组长,农业、国土、发改、财政、水利、统计等部门参加的“两区”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和研究解决全市“两区”工作中的问题。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也要建立相应的协调机制,加强组织保障,确保“两区”划定工作顺利开展。各县(市、区)政府及市属开发区管委会是“两区”划定工作的责任主体,要确保人员落实、经费到位,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划定任务。

(二)强化责任落实。“两区”划定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农业、发改、国土等部门要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发改、农业、国土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确定“两区”划定任务,制定相关划定、验收、评价考核操作规程和管理办法,做好上图入库工作。农业部门负责提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资料,国土部门负责提供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资料,发改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统筹协调,适时组织第三方评估。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密切协作配合,为“两区”划定提供相关支持和数据、技术支撑。

(三)加大扶持力度。市及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财政部门要结合实际,确保“两区”划定工作经费。切实加大“两区”范围内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力度,重点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

规模经营,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大力发展主食加工业,增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可持续发展能力。要创新“两区”建设投融资和保险机制,引导、鼓励各类社会资本投入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完善政府、银行、保险公司、担保机构联动机制,深化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试点,加大信贷支持。优先在“两区”范围内探索农产品价格和收入保险试点。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范围内探索农产品价格和收入保险试点,推动粮食生产功能区农业保险全覆盖。

(四)推进建管结合。按照省政府3年完成划定、5年基本建成和“边划定、边建设”的要求,加快推进“两区”划定范围内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积极推广“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建立“两区”监测监管体系,定期对“两区”范围内小麦、玉米、棉花品种和种植面积等进行动态监测。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按照“谁使用、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强化对“两区”划定、建设和管护工作的跟踪督导,确保“两区”建得好、管得住,能够长久发挥作用。

(五)加强宣传培训。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通过外出学习、参观考察、举办讲座等形式,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持续性的宣传和培训,让干部吃透精神、掌握政策,让技术人员明确要求、掌握规范,让群众明白目的、积极参与。同时,采取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及时宣传报道“两区”划定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在全社会营造有利于“两区”划定的良好工作环境和舆论氛围。

(六)严格督导考核。建立信息定期上报制度。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明确牵头部门、专人负责,每月末及时向市“两区”划定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工作动态及进展情况,

每季度末报小结，每半年报总结。市大督查落实委员会办公室将会同市农委、市发改委、市国土局联合组成督导组，适时开展专项督导。“两区”划定进展情况及成效纳入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和地方绩效考评。

附件：1. 聊城市“两区”划定任务表  
2. 聊城市“两区”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略）

附件 1

## 聊城市“两区”划定任务表

单位：万亩

县 (市、区)	粮食生产功能区			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功能区占 耕地面积	小麦	玉米	保护区占 耕地面积	棉花
全 市	510	510	480	15	15
东昌府区	40	40	38	0.7	0.7
临清市	60	60	56	2	2
阳谷县	70	70	66	1.37	1.37
莘 县	75	75	71	0.66	0.66
茌平县	63	63	60	2.1	2.1
东阿县	47	47	44	0.67	0.67
冠 县	69	69	65	0.75	0.75
高唐县	56	56	53	6	6
开发区	8	8	7	0.36	0.36
高新区	11	11	10	0.25	0.25
度假区	11	11	10	0.14	0.14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18〕8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有关部门： 执行。

《聊城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实施方案》  
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12日

### 聊城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实施方案

为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鼓励发明创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字〔2017〕221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思路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加快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紧扣创新发展要求，推动大众创新创业，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建立健全符合科技创新规律和市场规律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加快推进全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产业化，成为稳定经济

增长的新动能，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谱写聊城人民幸福生活新篇章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 二、基本原则

——市场导向。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需求导向机制，拓展新技术、新产品市场应用空间，发挥市场在配置科技创新资源中的决定性作用，不断推动企业成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主体，充分发挥企业家整合技术、资金、人才的关键作用，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大力发展技术市场，整合有效科技成果资源激发转移转化需求。

——政府引导。合理确定不同主体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的定位，推动政府职能从管理向服务转变，强化政府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政策制定、平台建设、人才培养、公共服务等方

面的职能，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降低政策门槛和准入成本，打通政策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建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绩效考评机制，营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良好环境。

——**协同联动**。发挥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和部门在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的重要作用，加强上下联动、部门之间统筹协调联动，形成有标准、有资源、有流程、有规范的体系，实现信息“融合”和“联动”，探索和拓展符合我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有效路径，形成跨区域跨领域跨要素多元协同创新、共同转移转化科技成果的合力。

——**机制创新**。充分运用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基于互联网的创新创业新理念，建立创新要素充分融合的新机制，充分发挥资本、人才、服务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的催化作用，探索建立集“发现、筛选、撮合、转化”为一体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新模式。

——**聚焦产业**。围绕产业链布置创新链，聚焦科技成果产业化前景投放科技资源，壮大特色优势产业规模，促进产业集聚集约集成发展，推动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和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发展。

### 三、主要目标

推动一批短中期见效、有力带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市场化的技术交易体系进一步健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制度环境更加优化。到2020年，基本建成结构合理、运作高效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全市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占GDP比重达到2.5%；力争每万人拥有有效发明专利4.0件，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50家，科技合作项目达300项以上，技术市场登记的技术合同交易总额达到16亿元。

### 四、工作重点及任务分工

#### （一）壮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主体

1. 发挥企业在科技成果转化中的主导作用。

要以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为重点，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设立研发机构或技术转移机构，共同开展科研攻关、成果应用与推广、标准研究与制定等。鼓励技术成果向企业转移扩散，支持企业引进国内外先进适用技术，开展技术创新与改造升级。（**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发改委、市农委**）

2. 支持高校院所及科技人员进行成果转化。推动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建立符合人事管理需要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特点的岗位管理和考核评价制度。加快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分配政策的若干意见》（厅字〔2016〕35号）以及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等改革举措，给予做出了重要贡献的科技人员现金、股份或出资比例等奖励和报酬，落实科技成果转化所获收益可按70%及以上比例用于对科技人员奖励的政策。加强对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科技人员在岗和离岗创新创业政策保障，支持和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人员兼职、离岗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支持高校、科研院所、推广机构与研发团队自主选择评估定价或协议定价方式，通过签订授权合同确定具体处置方式。（**牵头单位：市人社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科技局**）

3. 培育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及专利优势企业。结合全市产业转型升级实际，发挥行业骨干企业、科研院所主导作用，联合上下游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等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业化众创空间、专利“大户”等，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注重推动社会创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组建科技部门、园区和中介服务机构共同参与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团队，以小微企业为主体，开展“一对一”“点对点”指导服务，引导、帮助企业规划布局专利，培育打造知识产权企业集群。（**牵头单位：市科**

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财政局）

4. 注重推动基层创新成果转化。坚持创业要广、创新要实的要求，完善创业激励机制，营造创新生态环境，激发社会创造活力，扶持和鼓励大众参与、自主创业、联合开发等模式，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和运用。从创新创业典型的培育入手，坚持政策引导、项目支持、经费扶持多种措施，挖掘培育基层单位、社区、乡村等创新创业典型，全面调动社会各阶层参与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的积极性。（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农委）

### （二）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

5. 建设聊城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以“互联网+”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为核心，以需求为导向，连接技术转移服务机构、投融资机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集聚成果、资金、人才、服务、政策等各类创新要素，打造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聊城市网上技术市场平台。平台依托专业机构开展市场化运作，坚持开放共享的运营理念，支持各类服务机构提供信息发布、融资并购、公开挂牌、竞价拍卖、咨询辅导等专业化服务，鼓励企业、科技中介机构等通过平台发布相关技术需求信息，形成主体活跃、要素齐备、机制灵活的创新服务网络。（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人社局）

6. 建设科技成果中试与产业化载体。瞄准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依托孵化器、农业科技园区、大学科技园等创新资源集聚区域以及高校、科研院所、行业骨干企业等，建设一批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引导科技成果对接特色产业需求转移转化，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围绕区域特色产业发展、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需求，通过加大财政科技投入重点支持建设通用性或行业性技术创新服务平台，提供从实验研究、中试熟化到生产过程所需的仪器设备、中试生产线等资源，开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认证、

科技咨询、技术标准、知识产权、投融资等服务。（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教育局、市质监局）

7. 加快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建设。鼓励大型企业参与建设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重点培育以创客空间、创业咖啡、网上创新工厂等为代表的创业孵化新业态，满足成果转移转化需要。实施“星创天地”“农村驿站”孵化工程，加快推进基层农业科技创业基地建设。对升级为国家级、省级平台的相关孵化载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支持。（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人社局）

### （三）强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市场化服务

8. 加快培育技术市场。培育和发展科技大市场、技术转移服务中心、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促进不同领域开展技术交易和成果转化。推动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开展市场化经营，支持有条件的技术转移服务机构与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等合作建立投资基金，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投资力度。（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金融办）

9. 建立完善技术转移机构。重点支持天津大学技术转移中心聊城分中心、聊城市技术产权交易中心建设，带动引进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在聊城建立成果转移转化机构，支持高校、科研院所设立专业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构，允许按不低于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的10%比例提取绩效奖金。全面落实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补助政策，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培育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人社局）

10. 提升技术转移机构服务功能。完善技术产权交易、知识产权交易等各类平台功能，促进科技成果与资本的有效对接。鼓励技术转移机构探索适应不同用户需求的科技成果评价方法，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功率。大力推动

科技成果向技术标准转化试点，推动更多应用类科技成果形成技术标准。（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经信委）

#### （四）加大成果转移转化扶持力度

11. 加大地方财政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市、县级财政科技经费应主要投入到科技成果转化活动中，通过支持平台建设、产学研合作、产业共性关键技术攻关等推动科技成果的转移转化，对成果转移转化市场化前景广阔、投资回报快的项目可通过市、县财政股权引导基金给予重点支持。积极落实《山东省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探索推进我市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工作。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委、市人社局）

12. 拓宽科技成果转化资金市场化供给渠道。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企业用于购买科技成果的投入经省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认定可作为技术研发投入享受加计扣除政策。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培育发展天使投资人和创投机构，支持初创期科技企业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支持符合条件的创新创业企业通过上市、挂牌等方式进行融资。（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财政局）

#### （五）发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人才队伍的支撑作用

13. 开展技术转移人才培养。依托省技术市场管理中心和与我市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的高校、科研院所，加快培养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领军人才，推动建设专业化技术经纪人队伍。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中符合条件的科技人员从事技术转移工作。（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教育局）

14. 组织科技人员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科技专家服务基层行动计划、科技特派员制度等，动员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的科技人员，深入企业、园区、农村等基层一线开展技术咨

询、技术诊断、技术服务、科技攻关、成果推广等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打造一支面向基层的科技成果转化人才队伍。（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教育局）

15.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人才服务。围绕支撑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引进培育一批科技领军人才，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设立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千人计划工作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为高层次人才与企业、地方对接搭建平台。（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教育局）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把科技成果转化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助推器，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措施，明确推进路线图和时间表，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重大问题，不断加大资金投入、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力度。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能定位和分工，严格按照方案重点工作及进度安排，对承担的任务逐一梳理，明确责任主体，抓好工作落实。特别是针对当前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关键环节，要认真研究提出针对性措施，各司其职，积极配合，密切协作，确保目标任务全面实现。

（三）强化法治保障。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2015年修订）和《山东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2017年修订）及相关政策措施，完善有利于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政策环境。推动科研机构、高校院所建立符合自身人事管理需要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特点的职称评定、岗位管理和考核评价制度。完善有利于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政策。

（四）加强宣传引导。统筹（下转第13页）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18〕9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市人民政府2018年立法 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聊城市人民政府2018年立法工作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为推动2018年立法工作计划的实施，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立法工作。凡列入市政府立法计划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项目，起草单位要把立法工作作为年度工作的重中之重，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配齐配强相应的工作人员，保证起草工作按期保质完成。相关部门要大力支持，密切配合，指定专人对接和参与，理清立法项目中涉及本部门的职责及依据的法律法规，认真提出修改意见。

二、遵循程序规定，严格规范立法。凡列入市政府立法计划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项目，牵头单位要深入调研，切实了解我市发展实际

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科学起草立法文本。对于上位法已作出明确规定的内容，不得简单照搬照抄。列为调研项目的，起草单位要对立法项目进行充分调研、论证，形成立法项目调研报告和论证报告，提交市法制办审核，为列入下一年度政府立法计划的正式项目做好准备。

三、强化公众参与，确保立法质量。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所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都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扩大公众参与度；加强与人大、政协和社会组织的沟通联系，注重发挥法律顾问、专家学者的作用，增强立法的民主性、科学性、可行性、针对性，确保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的质量。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28日

附件

##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18 年立法工作计划

### 一、地方性法规项目（4 件）

（一）年内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的重点立法项目（2 件）

- 1.《聊城市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市城市管理局起草）
  - 2.《聊城市养犬管理条例》（市公安局起草）
- （二）抓紧调查研究、起草的立法项目（2 件）
- 1.《聊城市消防条例》（市公安局起草）
  - 2.《聊城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市公安局起草）

### 二、市政府规章项目（6 件）

（一）年内完成的重点立法项目（2 件）

- 1.《聊城市城市地下管线规划管理办法》（市

规划局起草）

- 2.《聊城市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办法》（市交通运输局起草）

（二）抓紧调查研究、起草的立法项目（4 件）

- 1.《聊城市城镇供热管理办法》（市城市管理局起草）
- 2.《聊城市城市排水管理办法》（市城市管理局起草）
- 3.《聊城市报废机动车管理办法》（市公安局起草）
- 4.《聊城市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办法》（市公安局起草）



# 聊城市人民政府

## 关于免去刘忠贤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18〕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  
市人民政府决定，免去刘忠贤的聊城市工

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18年2月6日

（上接第33页）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研究市政府党组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副市长马丽红、任晓旺、洪玉振、田中俊参加会议。

19日，聊城市2017年度县（市、区）委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徐景颜主持会议并作点评。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市委副书记陈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副市长田中俊出席会议。省委组织部组织三处处长孙闯，省远教中心四级调研员郭锐到会指导。

20日，中国共产党聊城市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举行。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景颜出席全会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副市长任晓旺、洪玉振、田中俊出席会议。

21日，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视频会议在济南召开。省委书记刘家义出席会议并

讲话。省政协党组书记付志方出席。省委副书记、济南市委书记王文涛主持。我市设分会场收听收看了会议实况。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景颜代表我市作发言。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市政协主席张旋宇，市委副书记陈平，副市长马丽红、任晓旺、洪玉振、成伟、田中俊出席聊城分会场会议。

22日，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赴济南参加会议。

24日，省政府考核组来聊考核我市消防工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成伟陪同活动并出席汇报会。

1月25日-2月1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赴济南参加会议。

31日，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司家军率督导组来聊检查春运准备工作。副市长任晓旺参加活动。

# 聊城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18年1月)

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主持召开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座谈会,就拟提交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

3日,全市“路长制”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秦存华,副市长任晓旺参加会议。

△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邵靖一行来聊,征求对省政府党组和党组成员的意见建议。副市长洪玉振参加座谈。

3-4日,教育部督导局副局长向明灿带领专项调查组来聊,督导学前教育工作。副市长马丽红参加座谈。

4日,青海省海北州委书记尼玛卓玛率党政代表团来聊考察。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陪同活动。

5日,全市经济工作暨金融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景颜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主持会议并重点就做好金融工作作安排部署。市政协主席张旋宇,市委副书记陈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副市长任晓旺、洪玉振、成伟、田中俊出席会议。

6-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聊城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景颜,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市委副书记陈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副市长马丽红、任晓旺、洪玉振、成伟、田中俊应邀出席大会。市政协主席张旋宇,市政协副主席王广柱、葛敬方、马保杰、张金伦、黄勇、马卫红、孙凌云,秘书长栾居军出席会议。

7-10日,聊城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大会执行主席徐景颜、杜昌伟、朱

加云、孙菁、李志华、牟桂禄、王建鹏、李文禄在主席台前排就座。宋军继、金维民、汪文耀、赵庆忠、李吉增、张旋宇、陈平、郭建民、马丽红、任晓旺、洪玉振、成伟、田中俊等在主席台就座。市委书记、市人大主任徐景颜宣布大会开幕。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

9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文物局评估检查组来聊,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进行评估检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乡规划司副司长张兵,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副厅长、党组成员周善东参加检查。副市长洪玉振参加活动。

12日,全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推介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赴济南参加会议。

13-14日,全省农村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副市长田中俊赴济南参加会议。

15日,科技部原副部长刘燕华一行来聊考察调研。副市长洪玉振参加活动。

△省纪委监委监察厅副厅长孟祥吉来聊,调研重点工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成伟陪同活动。

17日,由省总工会二级巡视员周克民带领督查组来聊,就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进行专项督查,并召集市直相关部门进行座谈。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出席座谈会。

1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主持召开市政府第23次常务会议,研究《关于进一步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实施意见》、《聊城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聊城市循环经济“十三五”发展规划》等。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郭建民,副市长马丽红、任晓旺、洪玉振、成伟、田中俊出席会议。

△市委副书记、市长宋军继(下转第32页)



